

中国医科大学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我已认真阅读《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4〕4 号)、《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中国医科大学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要求。我已清楚了解，中国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有关办法、流程及相关要求，并清楚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对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我郑重承诺：

一、本人将按教育部、辽宁省及中国医科大学发布的相关招生复试录取相关规定、办法、要求、须知进行复试。

二、保证在参加复试时，严格按照报名条件、调剂条件、复试要求等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 and 复试要求等的各项材料，如提供虚假、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三、自觉服从复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相关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四、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复试相关考试纪律、复试相关

考场规则，诚信参加复试调剂，不作弊；复试过程中不携带手机等具有录音录像功能的电子设备进入复试现场、不擅自录制复试调剂视频音频内容、不私自在网络或其他媒介传播有关复试相关内容等，在招生单位复试工作期间及结束后不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如有违反上述规定或出现其他违规违纪行为者，立即取消录取资格，构成违法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其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考生签字确认：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书考生签署后与其他要求的电子版材料一同扫描成 PDF 格式，并在按科室具体要求提交。）